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林上智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3655
電子信箱：a330158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發字第11451252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530000A114512527200-1.pdf)

主旨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辦理本縣114年度讀報教育教師研
習，請學校鼓勵教師參加，並惠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114年7月4日114字第11400000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教師媒體素養，增進媒體識讀、新聞解析與查核能力，爰辦理旨揭研習，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4年8月15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12時。
 - (二)地點：本縣里港鄉塔樓國小。
 - (三)講師：張嘉倫(新北市北新國小教師、教育部媒體素養教育培訓種子教師講師、國語日報社讀報教育講師)。
 - (四)參加對象：本縣國中小教師及有意申請114學年度讀報實驗班教師。
 - (五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)報名，全程參與人員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裝



訂

線



屏東縣 114 年度讀報教育教師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

- (一) 提升教師對媒體素養的理解與認知，增進媒體識讀、新聞解析與查核能力，以培養數位時代公民所應具備之關鍵能力。
- (二) 透過讀報教育教學策略分享，提供教師多元、有效的引導策略，增進教師媒體素養教學知能，促進課程活化與教學創新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
- (二) 協辦學校：屏東縣塔樓國小

三、日期及地點

- (一) 辦理時間：114 年 8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09：00～12：00，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- (二) 活動地點：屏東縣塔樓國小（屏東縣里港鄉塔樓路 21-3 號）

四、參加對象與人數

- (一) 屏東縣國中、國小教師及有意申請 114 學年度讀報實驗班教師。
- (二) 參加人數：預計 80 人為限。

五、研習內容

- (一) 講師：張嘉倫（新北市北新國小教師、國語日報社讀報教育講師）
講師簡介：教育部媒體素養教育培訓種子教師講師、臺北市深耕閱讀計畫「我是小主播」講師、國語日報「村長公民課」專欄寫作、信誼基金會親子教養專欄寫作、「信誼兒童動畫獎」評審、親子天下《閱讀理解 junior》專欄寫作
- (二) 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或主持人
08:40~09:00	報到 「全國剪報高手比賽」得獎作品觀摩	塔樓國小團隊
09:00~09:10	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致詞	國語日報社 塔樓國小艾旭毅校長
09:10~10:20	• 新媒體下的新聞影響 • 好新聞與好記者的判準	講師張嘉倫
10:20~10:30	休息一下	塔樓國小團隊
10:30~11:50	• AI 時代如何辨識新聞內容真偽	講師張嘉倫
11:50~12:00	Q & A 交流時間 讀報實驗班甄選說明	國語日報社讀報教育組 吳奇美組長

六、報名方式：參加研習人員於 8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前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）報名，全程參與人員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七、預期效益

- （一）認識媒體，增進媒體識讀、新聞解析能力。
- （二）學習如何辨識新聞真偽，了解查核方式。
- （三）提供教師有效教學策略，活化課程教學。
- （四）熟悉 114 學年度讀報實驗班申請流程。

八、經費來源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